

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0年12月25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2月20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文俊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做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本次激励计划”）及其摘要中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2020年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2020年12月25日为授予日，向14名激励对象授予59.00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20.00元/股。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

董事长黄文俊先生和董事李文静女士为本议案关联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7）。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曲献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不兼任总经理及聘任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

特此公告。

上海复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26日